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01(8)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91/2021_2022__E3_80_8A_E5_BB_BA_E7_AD_91_E7_c67_291820.htm

7 风荷载

7.1 风荷载标准值及基本风压

7.1.1 垂直于建筑物表面上的风荷载标准值，应按下述公式计算：1 当计算主要承重结构时 式中 w_k 风荷载标准值(kN/m²)； ζ 高度 z 处的风振系数； μ_s 风荷载体型系数； μ_z 风压高度变化系数； W_0 基本风压(kN/m²)。2 当计算围护结构时 式中 ζ_z 高度 z 处的阵风系数。

7.1.2 基本风压应按本规范附录D.4 中附表D.4 给出的50年一遇的风压采用，但不得小于0.3kN/m²。对于高层建筑、高耸结构以及对风荷载比较敏感的其他结构，基本风压应适当提高，并应由有关的结构设计规范具体规定。

7.1.3 当城市或建设地点的基本风压值在本规范全国基本风压图上没有给出时，基本风压值可根据当地年最大风速资料，按基本风压定义，通过统计分析确定，分析时应考虑样本数量的影响(参见附录D)。当地没有风速资料时，可根据附近地区规定的基本风压或长期资料，通过气象和地形条件的对比分析确定；也可按本规范附录D中全国基本风压分布图(附图D.5.3)近似确定。

7.1.4 风荷载的组合值、频遇值和准永久值系数可分别取0.6、0.4和0。

7.2 风压高度变化系数

7.2.1 对于平坦或稍有起伏的地形，风压高度变化系数应根据地面粗糙度类别按表7.2.1 确定。地面粗糙度可分为A、B、C、D 四类：A 类指近海海面 and 海岛、海岸、湖岸及沙漠地区；B 类指田野、乡村、丛林、丘陵以及房屋比较稀疏的乡镇和城市郊区；C 类指有密集建筑群的城市市区；D 类指有密集建筑群且房屋较高的城市市区。

7.2.2 对于山

区的建筑物，风压高度变化系数可按平坦地面的粗糙度类别，由表7.2.1确定外，还应考虑地形条件的修正，修正系数分别按下述规定采用：1 对于山峰和山坡，其顶部B处的修正系数可按下述公式采用：式中 tg 山峰或山坡在迎风面一侧的坡度；当 $tg > 0.3$ 时，取 $tg = 0.3$ ； k 系数，对山峰取3.2，对山坡取1.4； H 山顶或山坡全高(m)； z 建筑物计算位置离建筑物地面的高度，m；当 $z > 2.5H$ 时，取 $z = 2.5H$ 。对于山峰和山坡的其他部位，可按图7.2.2所示，取A、C处的修正系数A、C为1，AB间和BC间的修正系数按的线性插值确定。2 山间盆地、谷地等闭塞地形 $= 0.75 \sim 0.85$ ；对于与风向一致的谷口、山口 $= 1.20 \sim 1.50$ 。7.2.3 对于远海海面和海岛的建筑物或构筑物，风压高度变化系数可按A类粗糙度类别，由表7.2.1确定外，还应考虑表7.2.3中给出的修正系数。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